

中国戏曲学院纪委办公室文件

院纪办发〔2016〕4号



关于中秋、国庆两节期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，各部门、单位：

经过三年多的不懈努力，特别是市委巡视组对我院进行专项巡视以来，全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工作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效。但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，“四风”问题积习甚深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还需要不断巩固深化。

全院各级党组织和各部门、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必须深化思想认识，认真学习2016年8月16日印发的中共教育部党组《高等学校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若干规定》，严格要求自己 and 所属教职员工，将中央和市委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。

学院纪检监察部门将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，受理反映两节期间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来信来电来访，通过多种方式加强监督检查，严肃查处各种顶风违纪问题，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、发生严重“四风”问题的部门和单位，按照中共中央印发的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（2016年7月8日起施行）严肃问责。

学院纪委办公室

2016年9月6日